

项目编号：ZCSP-府谷县-2025-01574

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 道标志标线工程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府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月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3
第四章	评审办法	50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54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61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登录（陕西省）使用 CA 锁投标确认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07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P-府谷县-2025-01574

项目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416344.15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 (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1416344.15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416344.15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市政公用设施施工	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416344.15	1416344.15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工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②、《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③、《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⑤、《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⑦、《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⑧、《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⑩、落实其它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①、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 2024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②、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③、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证）及身份证复印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 ④、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应配备合理，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员、材料员、施工员、资料员、安全员。
- 1）、质量员、材料员、施工员、资料员应持有岗位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及社保经办机构

出具的 2025 年 09 月、10 月或 11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2）、安全员应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C 证）、身份证复印件及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9 月、10 月或 11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⑤、财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⑥、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信息表；

⑦、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⑧、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⑨、信誉要求：1）、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提供企业完整信用报告或截图，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2）、外省进陕企业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企业信息首页截图。

（本项要求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发出公告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截图需显示时间及网站名称）

⑩、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⑪、供应商需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以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⑫、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⑬、投标保证金：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供应商需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非联合

体投标承诺函》；

⑮、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0月28日至2025年10月30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1:30:00，下午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登录（陕西省）使用CA锁投标确认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1月07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府谷县河滨东路金瑶典当行二楼202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1月07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府谷县河滨东路金瑶典当行二楼202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线上与线下需同时确认，二者缺一不可，否则视为确认无效。

1、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投标确认并免费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

2、线上确认与线下确认需同时进行，线上确认成功后请携带网上投标回执单、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及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2025年08月、09月或10月份至少一个月的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府谷县河滨东路金瑶典当行二楼202室）进行线下确认，线上与线下确认信息须一致，否则视为确认无效。确

认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1:30:00，下午 14:30:00 至 17:00:00（谢绝邮寄）。

3、办理 CA 锁方式（仅供参考）：榆林市市民大厦，联系电话：0912-3452148。

4、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府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府谷县新区金世纪大楼西辅楼四楼

联系方式：0912-87209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府谷县河滨东路金瑶典当行二楼

联系方式：0912-881019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工

电话：0912-881019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项目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项目编号：ZCSP-府谷县-2025-01574
2	本项目采购预算：1416344.15 元 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作为不实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按无效谈判响应处理。
3	采购单位：府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单位：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	采购内容具体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本次采购、报价、谈判、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
5	谈判报价：谈判报价应为本次谈判所包含的一切相关费用
6	工期：20 日历天（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本项目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工；因供应商对相关因素考虑不周造成的工期延误、无法正常使用，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及经济赔偿）。
7	7.1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7.2 付款方式及条件：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不超合同价的 80%；工程审计或甲方认可乙方结算书后付清剩余合同款。（具体付款方式以双方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
8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九十（90）日历天
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和地点：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07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 谈判时间：2025 年 11 月 07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 谈判地点：府谷县河滨东路金瑶典当行二楼 202 室

10	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参加谈判，谈判现场须提交以下资质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并单独密封（密封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且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①、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 2024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②、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③、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证）及身份证复印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④、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应配备合理，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员、材料员、施工员、资料员、安全员。 1）、质量员、材料员、施工员、资料员应持有岗位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及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9 月、10 月或 11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2）、安全员应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C 证）、身份证复印件及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9 月、10 月或 11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⑤、财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⑥、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信息表； ⑦、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⑧、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
----	--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⑨、信誉要求：1）、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提供企业完整信用报告或截图，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2）、外省进陕企业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企业信息首页截图。

（本项要求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发出公告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截图需显示时间及网站名称）

⑩、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⑪、供应商需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以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⑫、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⑬、投标保证金：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供应商需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⑮、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以上资格条件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资格证明文件单独密封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的证明材料现场同谈判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备注：

1）、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无需提供营业执照的企业年度报告书。

	2)、以上证件已换电子证书的,可提供加盖供应商鲜章的有效电子证书,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鲜章。 3)、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时须上传相应有效附件,否则截图无效。
11	本次谈判需提交谈判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壹份,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U盘贰份(电子版包括:响应文件正本的word版本、签字盖章后的PDF版本和软件版预算)”;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所有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及逐页加盖供应商鲜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所有要求签字(名)处,不得用任何形式的签名章代替。在封面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并分别胶装成册。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5〕29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执行,参照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确定。
13	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
14	评审方法: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者。
15	偏差:本项目不允许负偏差
16	该项目采取线下开标的形式,供应商必须到达开标现场,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6.1 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进入开标现场; 16.2 谈判会议现场,由监标人对供应商代表进行身份核验; 由监标人对供应商参会代表进行身份核验,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全过程开标。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被委托人的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2025年09月、10月或11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均需加盖企业原

	始印章，此项单独手持，未提供或身份核验不合格者按无效响应处理。
17	17.1 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方式实行二轮报价，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各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17.2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18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建筑业</u> 。
19	谈判文件解释权：本谈判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解释。 未尽事宜，参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0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适用范围：

- 1、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 2、本次采购为工程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名词解释

- 1、采购单位：府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2、采购代理机构：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3、监督机构：采购单位相关监督部门；
- 4、谈判供应商：满足本次谈判要求具有相应资格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5、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单位确认的谈判供应。

三、供应商的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2) 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2、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 与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4)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提供企业完整信用报告或截图，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

3、授权委托书（此项单独手持）

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被委托人的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9 月、10 月或 11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均需加盖企业原始印章。

4、谈判的费用

无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5、现场勘察

(1) 供应商应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

(2)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勘察。

四、谈判文件

1、谈判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需求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第五章 评审办法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谈判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内容，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的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自身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谈判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如有问题或疑义请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谈判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

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 为方便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均应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三个工作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3 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 省级公告·> 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

3、谈判的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相关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2、计量单位

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响应文件的组成

3.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3.1.1 响应函、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等响应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3.1.2 按照供应商须知要求出具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3.1.3 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

4、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函”、“报价一览表”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等。

5、谈判报价

5.1 供应商应对此项目所列的工程内容进行报价，不得将其中所列的工程内容拆开报价；

5.2 谈判报价是供应商响应谈判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谈判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5.3 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5.4 谈判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为一次报价，供应商谈判现场提交的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最后报价作为评审的依据。

5.4.1 供应商应在谈判当天，谈判小组规定的报价时间内，填写最后报价表并提交。如所有供应商的二次报价仍不能满足采购人的需要，确需进行多次报价的，采购人须报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进行多次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5.4.2 如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按无效谈判处理；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但未超过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均为无效报价，谈判小组将使用上一轮有效报价作为最后评审的依据。

5.5 合同价格：经谈判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5.6 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5.7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且不得高于本项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单价最高限价，否则即为无效文件。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8 供应商对响应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6、响应文件货币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响应文件货币，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文件和入选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服务能力；

1.2 供应商应有能力履行谈判文件所规定的采购项目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1.3 供应商认为能够证明供应商及其提供服务质量的其他文件。

七、谈判保证金

1、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按照投标信用承诺书中规定进行处罚：

A. 谈判会后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间，谈判供应商撤回其所投谈判响应文件；

B. 成交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签订合同；

C. 由于谈判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八、响应文件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九十（90）日历天；有效期短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九、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1、谈判供应商须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2、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所有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七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及逐页加盖供应商鲜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所有要求签字（名）处，不得用任何形式的签名章代替。在封面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并分别胶装成册。

3、谈判供应商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及谈判响应文件共七份，其中“资格证明文件壹份，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U盘贰份（**电子版包括：响应文件正本的word版本、签字盖章后的PDF版本和软件版预算**）”，当在正本和副本之间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当在纸质版和电子版之间出现差异时，以纸质版为准。

4、谈判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5、谈判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6、谈判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

字；

7、谈判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十、响应文件的封装、递交

1、谈判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封装：

A. 谈判响应单位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分别密封，用单独的封袋封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封装于一个档案袋，资格证明装于一个档案袋内。在封袋上标明“资格证明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封线处加盖谈判响应单位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 U 盘应单独密封。

B.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A、B、C）

1.2 如果谈判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封装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谈判响应文件，出现此类情况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谈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2.1 谈判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截止递交时间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2.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2.3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2.4 无论谈判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1 谈判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3.2 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单位推迟谈判截止时间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谈判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谈判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谈判响应文件要求，在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4.2 谈判供应商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3 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谈判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4 在谈判截止时间后到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谈判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4.5 谈判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十一、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1、 响应文件都必须按谈判文件中规定的统一递交响应文件时间递交；
- 2、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十二、组织开标

1、 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2、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必须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名报到。

3、开标会议记录由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人员记录，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签到，参加开标的采购人及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人员签到，所有资料随谈判文件一并存档。

4、投标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开标地点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应当及时处理。

5、投标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十三、组织评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并由监标人按规定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身份资格核验；

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谈判小组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谈判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谈判小组依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二）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发现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5、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6、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7、配合答复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9、编写谈判结果报告。

（三）组建谈判小组

1、为了确保谈判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对技术复杂、

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3、评标中因谈判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谈判小组组成不符合规定的，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谈判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谈判小组成员的，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进行评标。原谈判小组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四）评标方法：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竞争性谈判文件满足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谈判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五）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资格性审查、第一次谈判报价、符合性审查、谈判过程（如有）、谈判承诺、最终报价、评审阶段。**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

- 1、资格审查（具体详见第五章 评审办法）
- 2、第一次谈判报价
- 3、符合性审查（具体详见第五章 评审办法）
- 4、谈判过程

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由谈判小组成员集中与单一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5、最终报价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最终报价阶段。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

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对成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榆林市财政局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政府采购公开透明有关注意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3%-5%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排序，除此之外的其他情形均不适用本款规定。

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中、小、微企业参加投标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④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⑤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本次采购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6、推荐成交候选人

经过最后报价，谈判小组按上述规则对最后报价做必要的价格扣除，按扣除后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

7、编写谈判结果报告

(1) 谈判小组应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谈判结果报告应包括：开标日期和地点；谈判方法和标准；开标记录和谈判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谈判结果，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成交人；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小组成员的更换等。

(2)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对拒绝说明理由的，报市财政局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记入考核表。

十四、无效投标情形

(一)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3、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5、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收，按无效投标处理；
- 6、修正后的报价已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三）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十五、成交

1、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谈判结果报告送采购人。

2、采购人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将发布成交公告。

3、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2 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媒体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

4、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5、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十六、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

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4、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5、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6、采购人应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7、采购人应当加强对成交供应商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成交供应商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十七、关于信用记录查询和使用

1、谈判小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的时间段为“谈判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响应文件

截止之日（不含当日）”。信用记录查询的结果。供应商未如实填报《供应商书面声明函》的，视为“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十八、执行优惠政策

对于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本次投标，以及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采购，执行国务院办公厅以及国家部委有关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十九、关于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

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2、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供应商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二十、政采贷业务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二十一、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考按发改价格〔2015〕29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执行，参照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标准收取。

二十二、废标情形

（一）谈判小组发现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确认后，应当修改谈判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废标后，由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布废标公告。

二十三、谈判文件的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 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4 事实依据；
- 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5.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

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

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7、质疑接收方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8、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9、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0、各供应商以最新政策进行质疑与投诉，否则后果自行承担。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二、项目明细、资金构成和采购方式：

1、采购项目明细：详见工程量清单

2、资金来源：县财政配套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三、项目实施地点、工程概况、履行期限及方式

1、项目实施地点：府谷高新区。

2、项目概况：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主要内容
包括：设立交通标志标牌（含立杆），施划 8.3 公里危化车道标线，安装违停监控系统、
卡口监控系统。（详见采购预算工程量清单）。

3、项目总投资：1416344.15 元

4、工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

四、履约验收标准和方法

1、履约验收时间：计划 2025 年 12 月（以施工合同为准）

2、履约验收内容：由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对工程进行验收。

3、验收标准及方式：由采购单位组织有关专业人员按相关的国家标准、质量标准
和采购文件所列的各项要求进行验收。

4、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不超合同价的 80%；工程审计或甲方认可
乙方结算书后付清剩余合同款。

五、工程量清单

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
标线工程

投 标 总 价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监控前端建设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2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	040205019001	监控摄像机	1. 类型:卡口抓拍单元 2. 规格、型号:900万环保卡口抓拍单元; 包含摄像机、偏振镜、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风扇、内置补光灯、电源适配器, 信号防雷器等; 图像尺寸≥4096×2160像素; 传感器: 1英寸GMOS传感器*2; 相机夜间搭配红外爆闪灯补光, 并输出全彩抓拍图片 镜头: ≥50mm; 视频压缩标准: H. 265/H. 264/MJPEG; 通讯接口: RS-485, RS-232接口, RJ45以太网口≥2个; 支持驾乘前排人员头肩照或全景照抓拍, 支持侧脸过滤功能, 可设置人脸上下、左右角度过滤阈值; 驾驶人脸部特征信息抓拍像素大于50×50个像素点, 夜间环境照度在10lx~30lx范围的情况下, 抓拍机通过配合LED补光与红外爆闪补光输出高清人脸抠图; 支持机动车辆抓拍, 支持车牌、车型、车身颜色、车辆主品牌及车辆子品牌、挂坠、安全带、遮阳板等信息识别; 支持二轮车、三轮车在内的非机动车抓拍, 支持输出骑车人员人脸小图及人体多项属	台	15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3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性；具备去除车灯附近产生的红光、光晕、画面拖影；防护等级不低于IP65；工作温度：-30℃~70℃。				
2	04B003	环保卡口爆闪灯	1. 名称: 环保卡口爆闪灯 2. 参数: 卡口暖光、白光、红外多合一爆闪灯。24颗高亮度LED芯片；具有LED和气体灯管光源，支持可见光补光，红外补光；红外滤片切换方式，支持LED灯频闪、白光气体爆闪，红外气体爆闪；电源：AC220V±10%；工作温度：温度-30℃~70℃；防护等级：IP65。	台	30		
3	04B004	抱箍支架	1. 名称: 抱箍支架 2. 参数: 横杆装钢制抱箍支架，带万向节支架	个	45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4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4	040205019002	监控摄像机	1. 类型: 违停抓拍单元 2. 规格、型号: 400 万违停抓拍枪球, (包含信号防雷器) 三个变焦镜头, 支持输出3画面; 传感器: 1/1.8 " CMOS*3; 最低照度: 彩色: 0.0005 Lux; 球机支持违停、逆行、压线、变道、机占非、掉头六种违章事件检测; 枪机通道支持抛洒物检测、行人检测、停车检测、拥堵检测、路障检测、施工检测、交通事故检测; 交通数据采集: 支持车流量、车道平均速度、车头时距、车头间距、车道时间占有率、车道空间占有率信息采集; 车辆检测: 支持过车抓拍, 进行牌识; 枪机支持对设定区域进行卡口检测布防, 当检测到目标时联动特写摄像机对目标进行跟踪及报警; 设备具备布控接力跟踪功能, 多台设备外接平台并布控成功后, 当布控车牌目标经过监控区域内时, 监控区域所属的设备应按照车牌目标经过顺序进行跟踪, 并可通过平台持续显示视频图像; 全景摄像头水平旋转范围: 0°~230°, 垂直旋转范围: -10°~90°。两个全景摄像机可以	台	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5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独立垂直旋转，全景摄像机水平旋转时，护罩可保持静止。一个全景摄像机水平旋转时，另一个全景摄像机可保持静止；枪机支持水平0°~230°旋转，垂直-10°~90°旋转；球机支持0°~360°旋转，垂直-20°~90°旋转；防护等级：IP67，6000 V防雷、防浪涌、防突波；宽动态：120dB超宽动态 光学变倍；细节：40倍，焦距：枪机：2.8~12 mm、13~52 mm；球机：6.0~240 mm视频分辨率与帧率不小于2560*1440、25帧/秒；网络接口：RJ45网口，支持1000M网络数据；报警输入：7路报警输入，报警输出：2路报警输出；音频：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白光照射距离：球机80 m；红外照射距离：枪机150 m，球机350 m；供电方式：DC：36 V；工作温湿度：-40℃~70℃；雨刷：支持。				
5	04B005	球机支架	1. 名称:球机支架 2. 参数:铝合金吊装支架	个	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6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6	030506015001	监视设备	1. 名称:终端管理服务 2. 类别:终端服务器, 嵌入式操作系统, 内存容量2GB; 内置2块3.5寸8T硬盘, 支持4块3.5或2.5英寸硬盘接入, 最大兼容6TB硬盘, 支持硬盘自动切换, 当块硬盘损坏后, 能自动切换至其它硬盘进行存储; 最多可添加12路IP摄像机(单路码率10M), 进行录像与图片的实时预览和存储并可IP摄像机的视频图像通过网络传输至客户端; 网络接口: 设备具有16个1000M以太网接口, 1个内部和1个外部10/100/1000M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其他接口: 设备具有2个RS-232接口、2个RS-485接口、1个USB3.0接口、2路报警输入接口、2路报警输出接口、1个音频输入接口、1个音频输出接口、1个USB3.0接口; 支持对通行车辆的信息(记录和图片)存储; 支持录像存储功能; 可配置多种字符叠加、图片合成模式; 支持区间测速功能;	台	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7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可配置增加GPS校时模块				
		其他配套设施建设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8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7	030503003001	控制箱	1. 名称:设备箱 2. 类别:500*400*300, 不小于1.2mm, 优质冷轧钢板, 喷塑, 含2P16A空开一只, 5孔插座两个, 接线端子一个(接入4路220V), 接地铜排1条, 防雨顶及安装托盘不少于一个, 4根安装立柱等配套, 安装抱箍, 箱体表面需刻制字符“化工园区专用” 网络部分 最大持续工作电压; 6V 标称电流C2: 5kV/2.5kA 限制电压(10/700μs): ≤25V 电压保护水平线-地Up:600V 传输速率: 100Mbps 保护线; 1/2, 3/6 插入损耗; ≤0.5dB 接头形式: RJ45 电源部分 工作电压;220 最大持续工作电压; 275 标称放电电流: 5KA 最大放电电流: 10KA 保护水平: 1000V 工作环境: -40~+85℃, ≤95%(25℃) 体积(不含接地线)(mm); 100×60×36	台	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9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8	030410009001	智能防雷装置	1. 名称:电源防雷器 2. 规格:二合一电源、网络防雷器	套	8		
9	04B006	光纤收发器	1. 名称:光纤收发器 2. 参数:不少于4口千兆带485光纤收发器（发），不少于1口带485百兆光纤收发器（收），FC口，传输距离至少20公里。	对	8		
10	04B007	光纤收发器机架	1. 名称:光纤收发器机架 2. 参数:光纤收发器机架 14槽标准19英寸2U机箱 台式光电转换器机框 双电源冗余 商业级	台	2		
11	030501015001	交换机	1. 名称:接入交换机 2. 类别:下行端口：8个 10/100/1000Base -T以太网端口 上行端口：1 个千兆电，1个千兆 SFP 光	台	8		
12	030502003001	双绞线缆	1. 名称:室外六类网线 2. 类别:低烟无卤六类网线	m	460		
13	030412003001	配线	1. 名称:爆闪灯控制线 RVVP 2*1.0	m	3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0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4	030412003002	配线	1. 名称:室外电源线 2. 型号: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软电缆, 室外RVV 3*2mm2, 符合国标 导体: 多股铜导体, 符合 GB/T 3956 第5类 (等同于 IEC 60228.5)	m	300		
15	040205002001	交通标志杆	1. 类型:L型八棱杆 (监控杆) 2. 规格尺寸:锥度八边形杆, 高度6.5米, 横臂长度7~11米, 立杆口径: 340~280mm, 横臂口径: 240~100mm; 立杆厚度6~10mm, 横臂厚度4~6mm; 杆件表面进行热镀锌处理, 锌层厚度不低于88微米, 镀锌后喷塑, 灰色或银灰色; 所有钢材材质为Q235B, 焊接工艺应符合GB3323国家标准, 设计风速≥30米/秒; 杆体距地面0.3m~1.0m处应留有穿线孔, 并配备防水檐、盖板及固定螺丝。安装灯具处应留有出线孔, 并配备橡胶护套、电缆线回水湾挂钩; 灯杆顶部应安装塑料或经防腐处理的金属防水帽, 灯杆底部应焊接固定法兰盘, 法兰盘与杆体之间应均匀焊接加强筋。	根	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1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6	04B008	立杆基础(6.5m)	1. 名称:立杆基础(6.5m) 2. 含基础开挖、垃圾清运, 商混C30, 基础规格: 1.5M*1.5M*2.0M。	套	8		
17	04B009	防雷接地	1. 含防雷接地极材料、降阻剂、防雷施工等; 含地线棒及接地馈线, 馈线规格: RVV1*6mm ² ; 独立接地, 阻值小于10欧姆。 阻值<10欧姆。	处	8		
18	04B010	电力引入	1. 就近取电, 含电表安装、电路引线等费用	处	8		
19	040205003001	标志牌	1. 类型:违法抓拍告知牌 2. 板面反光膜等级:3M超强级铝板3.0mm, 尺寸800mm*1200mm, 含抱箍;	套	8		
20	040205003002	标志牌	1. 类型:危化品车辆专用车道提示牌 2. 板面反光膜等级:80*120厘米铝板及反光膜标准, 2.0mm厚, 3M进口工程级(EGP)质保7年反光膜(工程级二级)包含辅助标志, 基础及杆件。	套	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2 页 共 1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21	040205003003	标志牌	1. 类型:混合车道，危化品车辆禁止超车提示牌 2. 板面反光膜等级:80*120厘米铝板及反光膜标准，2.0mm厚，3M进口工程级（EGP）质保7年反光膜（工程级二级）包含辅助标志，基础及杆件。	套	4		
22	040205003004	标志牌	1. 类型:禁停标志牌 2. 板面反光膜等级:3M超强级铝板3.0mm，尺寸800mm*800mm，含抱箍，基础，杆件，及辅助标志	套	10		
23	040205003005	标志牌	1. 类型:限速提示牌 2. 板面反光膜等级:3M超强级铝板3.0mm，尺寸800mm*800mm，含抱箍，基础，杆件	套	18		
		标线					
24	040205010001	清除标线	1. 不得破坏原道路路面表层。	m2	600		
25	040205007001	标线	1. 材料品种:普通热熔标线:热熔涂料中含20%-23%的玻璃珠，热熔涂层厚度2.0MM±0.1。	m2	7570		
26	040205008001	标记	1. 材料品种:1. 材料品种:普通热熔标线:热熔涂料中含20%-23%的玻璃珠，热熔涂层厚度2.0MM±0.1。	m2	730		
		网络租赁费					
27	04B011	专线接入	1. 租赁运营商裸光纤链路，由运营商负责接通前端新建点位至数据中心机房网络链路。	条/年	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3 页 共 13 页
合		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
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1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1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5.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2	智慧工地增加费				
合 计					

注: 1 表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2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只填写“合价”列数值。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响应文件初审

(1) 资格性审查内容和标准（本次谈判实行资格后审，资质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视为无效投标，不得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承诺书	按规定填写“《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 2024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3	资质证书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4	项目负责人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证）及身份证复印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5	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	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应配备合理，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员、材料员、施工员、资料员、安全员。 1）、质量员、材料员、施工员、资料员应持有岗位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及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9 月、10 月或 11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2）、安全员应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C 证）、身份证复印件及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9 月、10 月或 11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

		即可，应可查询）。
6	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开户情况	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信息表；
8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0	信誉要求	1）、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提供企业完整信用报告或截图，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2）、外省进陕企业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企业信息首页截图。 （本项要求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发出公告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截图需显示时间及网站名称）
11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12	政府采购信用承诺	供应商需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以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13	履约能力	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

		诺函；
1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供应商需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15	控股管理关系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注：已换电子证书的，可提供加盖企业原色印章的有效电子证书。		

资审小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谈判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符合性审查内容和标准（有一项不符合以下评审的供应商按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步的评审，但不限于）：

序号	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1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格式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4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5	谈判总报价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6	响应方案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7	其它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文件和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3) 无效响应文件的情形：

3.1 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领取谈判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领取谈判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单位名称不符的；

3.2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3.3 响应文件未按照谈判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填写的；

3.4 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3.5 提供虚假资质、虚假财务信息、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3.6 附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条款和商务响应（付款条件、验收条件等）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3.7 供应商前期参与了本次谈判项目方案设计的；

3.8 在其他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3.9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不能提供书面说明、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3.10 有重大缺漏项的；

3.11 以他人名义进行谈判的；

3.12 谈判人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其授权书的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

3.13 谈判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3.14 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的；

3.15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情形。

（4）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正原则

4.1 谈判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4.2 谈判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3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4.4 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成员评审结果为准；

4.5 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谈判响应文件的报价，谈判供应商同意后签字确认，调整后的报价对谈判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谈判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谈判活动将被拒绝。

（5）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5.1 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2 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谈判小组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供应商的原则对谈判响应文件作出评判。

5.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响应文件应通过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谈判小组要求的方式提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5.4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6）评标方法：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竞争性谈判文件满足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谈判的全过程分为资格性审查、第一次谈判报价、符合性审查、谈判过程（如有）、最终报价、评审阶段。**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最终报价阶段。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对成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GF—2017—0201）

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 道标志标线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府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
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府谷高
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2. 工程地点： 府谷高新区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府发科发(2025)622 号。

4. 资金来源：县财政配套。

5. 工程内容: 府谷高新区监控设备系统及危化品车道标志标线工程, 主要包括: 设立交通标志标牌(含立杆), 施划 8.3 公里危化车道标线, 安装违停监控系统、卡口监控系统。(详见采购预算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 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内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
- （2）采购文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预算书）
- （3）投标函及其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

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府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会议室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壹份。

发包人：_____（公章） 承包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理人：_____（签字） 代理人：_____（签字）

统一信用代码：12610822MB2A32275D 统一信用代码：_____

地址：府谷县新区金世纪大楼西辅楼4楼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正/副本

(项目名称)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响应函

第二部分：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第三部分：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第四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第五部分：供应商概况

第六部分：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第七部分：响应方案

第八部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编制详细目录及页码）

第一部分 响应函

致：府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工程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谈判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版（U 盘） 份。

(1) 响应函

(2) 谈判报价表

(3) 按供应商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和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谈判报价表中规定的谈判报价为： 元（即大写金额： ）；

2. 若成交，保证按工期 日历天内完成本工程。

3. 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姓名、注册证书号） 。

4. 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完全接受并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等关于本项目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采购过程的时间安排、程序安排等细节，对此无任何异议。

6. 谈判报价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有效期为 日历天；

7.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量或资料。

8.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 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一、开标一览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谈判报价 总价（人民币）	人 民 币（小写）： _____元 大 写 金 额： _____
工期	
质量要求	

说明：1、谈判报价均系用人民币表示，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2、“谈判报价”为投标总价。谈判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3、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格。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授权本公司的（委托代理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谈判、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委托代理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90天。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 性别：____ 职务：____

联系地址：____

联系电话：____ 传真：____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9 月、10 月或 11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经办人在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谈判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无需附此表）

第四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本次谈判实行资格后审，资格证明文件需附“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供应商资质要求的复印件，资质审查不合格的视为无效投标。

一、按规定填写“《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二、特定资格条件：

①、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 2024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②、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③、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证）及身份证复印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④、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应配备合理，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员、材料员、施工员、资料员、安全员。

1）、质量员、材料员、施工员、资料员应持有岗位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及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9 月、10 月或 11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2）、安全员应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C 证）、身份证复印件及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9 月、10 月或 11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⑤、财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⑥、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信息表；

⑦、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⑧、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⑨、信誉要求：1）、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提供企业完整信用报告或截图，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2）、外省进陕企业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企业信息首页截图。

（本项要求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发出公告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截图需显示时间及网站名称）

- ⑩、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⑪、供应商需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以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 ⑫、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⑬、投标保证金：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供应商需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 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 ⑮、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注：已换电子证书的，可提供加盖企业原色印章的有效电子证书。

（谈判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及谈判响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特此声明我公司符合以下所列情况：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我公司承诺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如有隐瞒或欺骗，我公司愿承担相关所有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身份证号	
专 业		注册证书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技术职称		拟在本工程任职	
工作年限				类似施工经验年限	
备 注					

注：1、本表后应附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资料。

2、已换电子证书的，可提供加盖企业原色印章的有效电子证书。

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_____（项目负责人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如项目负责人目前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承诺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其他项目撤离。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汇总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证书编号	拟在本项目中 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注：1、本表后应附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的相关资料。

2、已换电子证书的，可提供加盖企业原色印章的有效电子证书。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

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
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_____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做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

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_____

承诺日期：_____

备注：

- 1、承诺有效期限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1 年；
-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 3、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附件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的商务及技术要求、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我公司承诺完全满足本项目务要求、可以满足本合同的履行。

我公司承诺具有的专业技术能力（充足的专业技术人员队伍、雄厚的资金、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等）完全满足本项目要求、可以满足本合同的履行。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7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截图需包含附件内容）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 90 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2、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截图需包含附件内容）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注：1、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 90 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2、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截图需包含附件内容）

附件 8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供应商在本项目谈判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4、我公司承诺为非联合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9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在贵方_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我公司承诺为非联合体竞争性谈判，且一个供应商只参与采购人同期公告一个项目（合同包）的谈判申请。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五部分 供应商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项目负责人	
注册资本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供应商性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不能享受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作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也无联合体情况的，可不提供此项内容。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第____标段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出附此函。

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注：非监狱企业无需出附此函。

第六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年 月 日

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 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

致：府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谈判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致：府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谈判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响应方案

供应商应按以下要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格式自拟）

- 1、施工方案
- 2、工期保证措施
- 3、工程质量保证措施
- 4、安全保证措施
- 5、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和劳动力安排计划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评审需要补充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 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 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 2021 年 10 月 20 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0月9日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承诺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事项名称	登记部门	履约状态	承诺日期
吴通泰周德伟煤炭水运站	92610829MAT06DFJX3	法人社会信用承诺书	吴通泰行政审批局服务局审批一柜	履行中	2021-09-27
吴通泰三益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三益大卖场	916108290940080453	法人社会信用承诺书	吴通泰行政审批局服务局审批一柜	履行中	2021-09-27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lj 168
670121198408276025

资料认证

修改密码

异议申诉

信用报告

信用修复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

主动上报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名称	承诺期限	承诺日期	状态	操作
西安德信利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林木类野生冷暖气体物流设备项目	1年	2021-09-27	已发布	查看

1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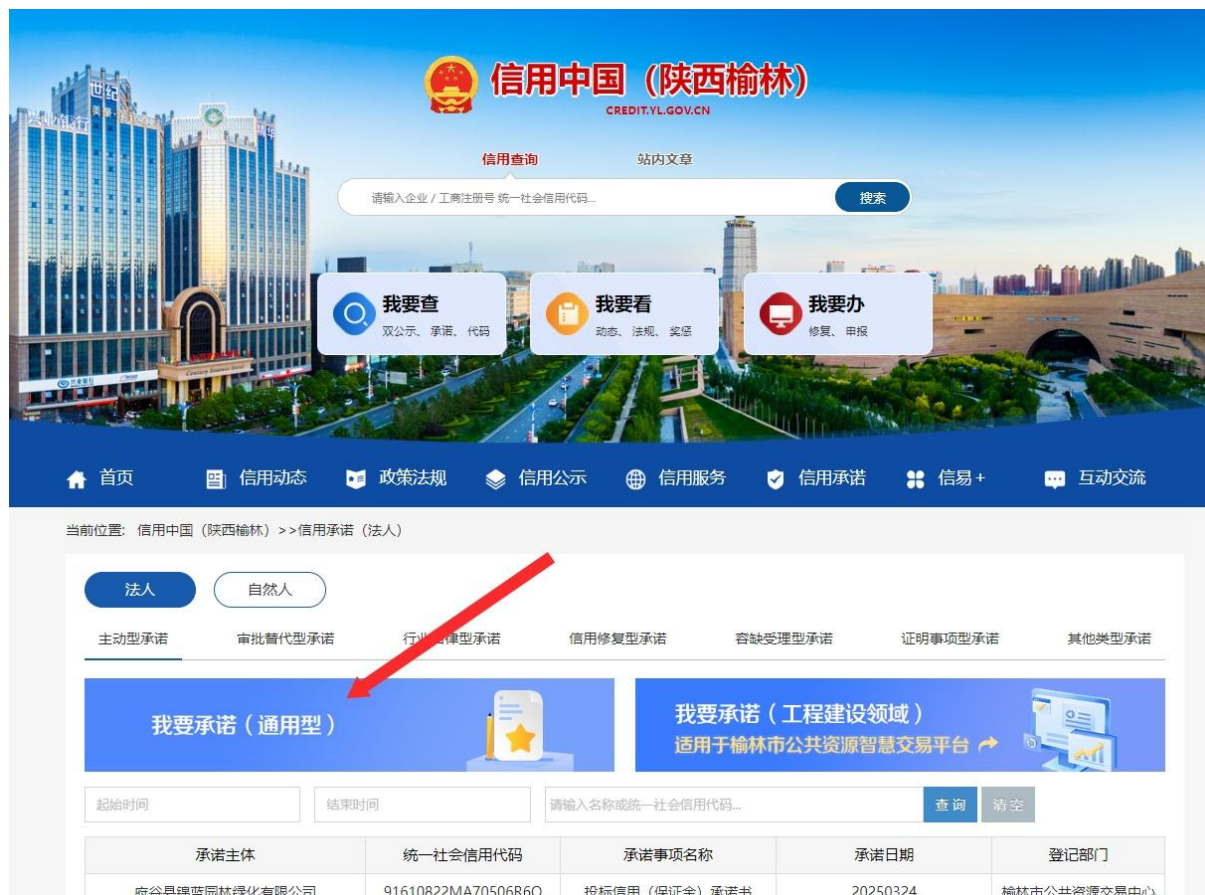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新版系统操作



附件 12：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格式 A：谈判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谈判响应文件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谈判供应商名称：

（公章）

致：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资格证明文件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谈判供应商名称：

（公章）

格式 C：资格证明部分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电子版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 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采购人：(印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周明

2015年10月28日

采购代理机构：(印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春媚梁

2015年10月28日